

# 2023年乡镇问题的整改报告(大全5篇)

报告，汉语词语，公文的一种格式，是指对上级有所陈请或汇报时所作的口头或书面的陈述。报告的作用是帮助读者了解特定问题或情况，并提供解决方案或建议。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乡镇问题的整改报告篇一

为切实抓好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加快农村生活垃圾处理体系建设，因地制宜，统筹规划，深入推进我乡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促进全乡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建设富裕、文明、和谐新涂家。结合我乡实际，制定我村农乡生活垃圾治理工作行动计划如下：

### 一、宣传阶段

工作目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普及化。

### 二、教育学习阶段

工作目标：深刻认识农村生活垃圾治理

工作内容：1. 一是利用开会为契机，各村集中对社干部和村民代表进行宣讲相关知识；2. 对恶意破坏环境的`要给予限改、警告，甚至罚工等处罚，并在村务公开栏内曝光；3. 各村驻队干部要积极指导督促所驻的队搞好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的宣传和教育工作。

### 三、开展各项活动

工作目标：牢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

工作内容：1. 各社每月开展环境卫生评比竞赛活动，以此来

带动群众参与的积极性，真正让群众参与其中；2. 结合文艺下乡活动，开展各项文艺宣传活动，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带动群众爱护环境卫生；3. 各社每年开展环境卫生的总结活动，评选出在这一年内最清洁、清洁和最不清洁户，对最清洁和清洁户给予表扬和鼓励，对最不清洁户给予批评和教育。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保障公共环境卫生和群众健康、防止环境污染为宗旨，结合灾后重建、新农村建设。

## 乡镇问题的整改报告篇二

xx镇共辖17个村，1个居委会，总人数万余人，总面积平方公里。我镇城乡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在县委、县\*的正确领导下，做到早动员、早部署，全镇\*积极参与城乡环境卫生大整治工作，经过一段时间的集中整治，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为推进城乡统筹发展，进一步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共同打造宜居、\*、幸福的“永兴梦”，我镇特组织了专人对全镇环境卫生整治阶段\*工作进行了调研。

### 一、调研背景

2013年1月21-25日，在镇长侯xx的带领下，镇环境卫生整治领导小组成员及全镇县代表、乡代表，重点对xx镇居委会□xx村、天堂村、天禾塘村、曹子芳村、小浦村等6个村（居委会）的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情况进行了实地调研，与这6个村（居委会）的“支村两委”班子成员进行了座谈交流，听取了汇报，并随机选了90名村民进行了调查，广泛征求了村民的意见。

### 二、调研方式

#### （一）调查问卷与调查对象

## 乡镇问题的整改报告篇三

针对保持xxx员先进性教育活动过程中查摆出来的主要问题和差距，本人对存在的问题和差距进行了认真分析研究，制定如下整改措施：

开展先进性教育活动以来，我坚持边学习边查找问题，边查摆问题边分析原因。特别是进入分析评议阶段以来，通过自己找、组织帮、同志提、集体议，进一步明确了自己在思想、工作和学习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与不足。针对存在的问题与不足，特制定如下整改方案。

通过开展前阶段保持先进性教育活动，通过批评和自我批评，自我反思，与先进典型相比较，充分认识到自己在各方面还存在不少差距：

- 1、共产主义信念不坚定 实现共产主义是我们每个xxx员所追求的最高目标，也是每个xxx员的远大理想，但在现实生活中，常常会受到一些不良风气的侵袭，使自己的信念发生动摇，总觉得实现这一目标很遥远，与自己关系不大。
- 2、宗旨观念淡泊、模糊 在具体工作中还不能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与郑培民及身边的先进典型相比自己觉得非常惭愧。
- 3、组织纪律松懈 平时要求别人的多，自己做表率的少。对别人马列主义，对自己自由主义。平时工作中只求过得去，组织纪律放松一点无所谓，这种思想还在很大程度上存在。
- 4、思想作风不扎实、不深入 自身存在的毛病及不足，不从思想根源查找，不从主观方面查找。
- 5、工作进取精神不强，业务工作本领不硬 工作态度马虎，平时工作总觉得自己在为别人做，为领导做。工作干劲不足，只求过得去，不求过得硬。工作缺乏钻研精神，新时期的农

村工作矛盾多，情况复杂，不能很好的深入钻研，泡在办公室的时间多，形式主义、本本主义、自由主义等在自己身上还不同程度的反映。

6、带头示范作用不够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下决心整改。整改的总目标是到这次学教活动结束，努力使自己成为一名共产主义理想、信念坚定，有较硬的业务技术，能起到一定带头作用的优秀xxx员。

主要措施：

1、进一步加强共产主义理论学习。将实现共产主义的远大目标与近期工作目标结合。实现共产主义的远大目标是长期的过程，是需要相当长的时间，通过不懈的努力才能实现。要实现这一目标，就必须通过每一个xxx员扎扎实实做好具体工作，做好本职工作，一步一步向前推进。

2、立足本职工作带头学习业务知识、钻研业务技能。干一行，爱一行，干好一行。这是衡量一个人一个党员的基本标准。当前农村工作既面临各种新情况、新挑战，同时也面临着许多新机遇。这就意味着我们每一个农村基层干部如何把握机遇，如何真正解决好三农问题，为一个单位，为一个地方的发展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3、戒骄戒躁，改正不良生活习惯，弘扬社会新风尚□xxx教导我们：有则改之，无则加勉。平时在工作中，决心做到弘扬正气，不迷信，不赌博，不做有愧于xxx员称号的事。

## 乡镇问题的整改报告篇四

了切实做好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工作，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根据国家、区州对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的相关要求，我们七月流火小分队深入石家庄龙泉区新庄头村，对其做了详细的问卷调查，了解到新庄头村这几年是如何从一

个移民村快速发展成为一个文明村。

首先，我们去村民中心向齐彦国书记询问了关于新庄头村垃圾处理情况，书记告诉我们，按政府要求：

### 改善民生，保护环境原则

全村生活垃圾的收运和处置要围绕改善和提高全乡居民生活环境质量、削减垃圾污染、保护环境展开，努力构建“城乡统筹、技术合理、能力充足、环保达标”的垃圾处理体系。

### 统一规划，因地制宜原则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处置设施由乡、村、所统一规划。结合人口聚集程度、自然地理条件、经济发展水平、生活垃圾成分、性质与情况，因地制宜地建设具有污染防治措施的垃圾处理设施。

### 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坚持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鼓励和推广垃圾分类收集、分类处置，鼓励垃圾资源再利用。

上午调查完新庄头村后，我们下午就来到大河镇政府，在这里详细了解了一下国家政府这几年来对农村垃圾处理的相关政策。在田朝同志那里我们得知，乡镇场镇实行全天候保洁，各村要选聘专兼职环卫人员，负责对公共区域保洁和全村的垃圾转运，人员可由村组干部兼职，条件许可的也可聘请专职人员。各组要选聘专兼职清扫保洁员，负责对公共区域清扫保洁和建立回收体系。

田朝同志还说，大力宣传引导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是一项长期性、系统性工程，要持续深入开展宣传发动。要发挥村民自治作用，制定完善村规民约，发动群众参与生活垃圾收运处

置体系建设，推行院户门前“五包”，定期开展卫生评比，调动群众参与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要搞好垃圾分类、收集、处理培训工作，“八进”活动牵头部门要层层组织开展垃圾分类培训，各新闻媒体要播放生活垃圾分类公益宣传片，要开辟卫生知识专栏，强化居民素质教育、农民自我教育；要将垃圾处理知识教育纳入中小学课程，通过开展“小手拉大手”等主题活动，扩大社会教育面，扎实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工作。

通过这次的石家庄之行，我们明白了许多，要想把农村垃圾处理好，政府要带好头，村民们要自己处理好自己的家中垃圾，只有这样以点及面，才可以抓好农村垃圾处理问题的工

## 乡镇问题的整改报告篇五

第十九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倾倒、丢弃、抛撒、堆放、焚烧垃圾。

禁止非法向农村转移堆弃垃圾。

第二十条 实行农村垃圾清扫、投放责任人制度，责任人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一)村(居)民的宅基地、承包地和住处，该村(居)民为责任人；

(二)村(社区)范围内的道路、沟塘等公共区域，村(居)民委员会为责任人；

(三)集镇、农贸市场，管理者为责任人；

(四)旅游、餐饮、娱乐等经营场所，经营者为责任人；

(五) 公园、广场、公共绿地等公共场所，管理者为责任人；

(六) 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以及其他组织的办公和生产场所，该单位为责任人；

(七) 施工现场，施工单位为责任人。

按照前款规定不能确定责任人的，由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确定。

第二十一条 农村垃圾清扫、投放责任人负责清扫责任区内的垃圾，并将生活垃圾投放至垃圾桶(箱)、收集点或者其他指定地点；建筑垃圾、农作物秸秆等按照有关规定处理或者投放。

第二十二条 提倡农村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和分类处置。

市、县(区)人民政府应当采取资金扶助、垃圾分类回收、建立村(社区)有毒有害废弃物便民回收中心或者制定激励政策等措施，引导、鼓励企业、个人以提供资金、商品、服务等方式积极参与垃圾分类与减量。

第二十三条 市人民政府应当制定和公布农村垃圾的分类处理指导意见。县(区)人民政府应当制定和公布本辖区内农村垃圾分类处理具体办法。

前款规定的指导意见和具体办法应当包含以下内容：

(二) 农村生活垃圾可以分为可回收物、有机易腐垃圾、有害垃圾和其他垃圾；

(三) 农村垃圾分类后可以按照以下方式处理或者投放：

1. 可回收物交相关企业回收利用；

2. 有害垃圾单独收集，送相关废物回收中心或者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3. 易腐垃圾就近堆肥，或者与畜禽粪便等合并处理，发展生物质能源；

5. 农作物秸秆进行肥料化、饲料化、能源化、原料化和基料化综合利用。

第二十四条 禁止将已分类的垃圾混合投放、混合收集、混合运输和混合处置。

第二十五条 农村垃圾从收集点至转运站、垃圾处置设施、场所的收集、运输由县(区)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农村垃圾从垃圾桶(箱)至收集点的收集、运输由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或者县(区)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实行市场化运行的地方，农村垃圾的收集、运输活动由确定的专业企业实施。

第二十六条 农村垃圾的清扫、收集、运输和处置活动，可以通过公开招标等市场竞争方式确定专业企业具体实施。

第二十七条 农村垃圾收集、运输活动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二)及时清理作业场地，保持垃圾收集点、转运站和周边环境干净整洁；

(三)垃圾运输车辆应当密闭，运输过程中不得滴漏、丢弃、抛撒垃圾。

第二十八条 农村垃圾处置设施、场所的运行管理单位应当按

照有关规定、技术标准处置垃圾。